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：賴攸展

電話：03-5216121分機293

電子信箱：0177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工務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工建字第0990001358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貴會所送「新竹市東區溪橋自辦農村社區土地重劃開發許可計畫書」定稿本，准予核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98年12月30日府工建字第0980142314號函暨貴會99年1月4日竹市溪橋農劃字第99A030104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「新竹市東區溪橋自辦農村社區土地重劃開發許可計畫書」(定稿本)乙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東區溪橋自辦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會

副本：許委員明財、林 委員 松、賴委員誌祥、李委員世珍、陳委員炳煌、吳委員宗
棋、郭委員振寰、沈委員敏欽、張委員見聰、吳委員水威、張委員馨文、賴委員
溪明、張委員奇偉、張委員良正、解委員鴻年、陳委員鴻輝、李委員錫霖、吳委
員淵洵、本府地政處、工務處(建管科)

市長許顯財